

2018 13

关于下达 2018 年义务教育阶段寄宿生 生活费补助资金的通知

县教育局：

根据州财政局《关于提前下达 2018 年义务教育阶段寄宿生生活费补助资金的通知》（玉财行字[2018]100 号）文件，经研究，现下达 2018 年义务教育阶段寄宿生生活费补助资金 381 万元，财政增列收入分类科目：2300221，义务教育等转移支付收入；支出功能分类科目：2050299，其他普通教育支出；政府预算经济分类科目：50902，助学金；部门预算经济分类科目：30308，助学金。

附件：2018 年义务教育寄宿生生活费补助资金分配表

2018年青海省义务教育寄宿生生活费补助 资金分配表

单位：万元

地区 或 学校	2016年义务教育寄宿 学生			补助标准(元/生、 年)		应补助资金(万元)						
	合计	小学	初中	小学	初中	合计	省财政补 助	州县承担	合计	其中：小学	初中	合
囊 谦 县	667 7	5488	1189	1600	1800	1092.1	873.7		1092.1	878.1	214	3